



联合国



环境规划署

Distr.  
GENERAL

UNEP/POPS/CONF/1/Add.1  
2 February 200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关于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斯德哥尔摩公约》  
全权代表会议  
2001年5月22-23日,斯德哥尔摩

### 临时议程说明

#### 项目 1:会议开幕

1. 会议将于 2001 年 5 月 22 日星期二上午 10 时 30 分在斯德哥尔摩市会议中心 Folkets Hus 开幕。
2. 在会议选出主席之前,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执行主任或在其缺席的情况下由其代表以会议秘书长的身份主持会议。
3. 下列人士致开幕词和欢迎词:
  - (a) 环境署执行主任;

K0122046      150201      150201

为节省开支,本文件仅作少量印发。请各位代表自带所发文件与会,勿再另行索要。

(b) 东道国政府代表;和

(c) 斯德哥尔摩市代表。

## 项目 2:组织事项

### (a) 通过议事规则

4. 会议或愿决定在其议事过程中采用在细节上作必要修改后的政府间谈判委员会的议事规则,该议事规则载于会议筹备会议的文件 UNEP/POPS/CONF/PM/INF/1 中。会议或愿审议筹备会议就此事项提出的任何建议。

5. 关于政府间谈判委员会的议事规则未涵盖的有关代表全权证书的事项,应注意到代表的全权证书和缔约全权证书必须由国家或政府首脑或外交部长签署,或在欧洲共同体的情况下由欧洲委员会主席签署。如有可能,请各位代表在会议开幕前向秘书处提交全权证书和缔约全权证书,最晚不迟于 2001 年 5 月 22 日星期二中午 12 时。在会议就其全权证书作出决定之前,代表可参加会议。

### (b) 选举主席团成员

6. 依照议事规则,会议将选举由下列主席团成员组成的会议主席团:

(a) 主席;

(b) 四名副主席,其中一名兼任报告员。

7. 在其当选后,主席将按照议事规则主持会议。

(c) 通过议程

8. 会议或愿根据载于文件 UNEP/POPS/CONF/1 中的临时议程通过其议程。临时议程所载项目如下:项目 1(会议开幕);项目 2(组织事项:(a) 通过议事规则;(b) 选举主席团成员;(c) 通过议程;(d) 任命全权证书委员会;(e) 会议的工作安排);项目 3(全权证书委员会的报告);项目 4(通过《关于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斯德哥尔摩公约》);项目 5(通过各项决议);项目 6(通过会议最后文件);项目 7(签署最后文件和公约)和项目 8(会议闭幕)。

(d) 任命全权证书委员会

9. 会议或愿任命在秘书处协助下履行其职能的全权证书委员会。

(e) 会议的工作安排

10. 除全权证书委员会之外,会议或愿进行全部工作,而不设立任何附属机构。

11. 若有必要成立关于具体事项的起草小组或接触小组,主席可向会议提议成立这些小组,并随后任命其成员。

12. 会议或愿决定于 2001 年 5 月 22 日上午 10 时 30 分至下午 1 时 30 分和下午 3 时至下午 6 时和 2001 年 5 月 23 日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和下午 3 时至下午 6 时举行会议,但可酌情进行调整。

项目 3:全权证书委员会的报告

13. 全权证书委员会在秘书处的协助下,将在会议上审查代表的全权证书并向会议报告审查情况。

#### 项目 4:通过《关于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斯德哥尔摩公约》

14. 会议将收到由政府间谈判委员会第五届会议商定的载于文件 UNEP/POPS/CONF/2 的《关于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斯德哥尔摩公约》文本。

15. 主席将请政府间谈判委员会主席正式向会议提出政府间谈判委员会第五届会议商定的《公约》文本。

16. 根据政府间谈判委员会第五届会议商定的文本,会议或愿通过该《公约》。预计会议将于 2001 年 5 月 22 日星期二通过《公约》。

#### 项目 5:通过各项决议

17. 会议将收到载于 UNEP/POPS/CONF/3 中的政府间谈判委员会第四届和第五届会议通过的决议草案。这些决议与文件 UNEP/POPS/INC.5/7 附录二和附录三所载决议相同,只是其中有些提法作了编辑修改,使之与 UNEP/POPS/CONF/2 所载《关于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斯德哥尔摩公约》相一致。委员会还将收到会议筹备会议提交的、载于该会议报告 UNEP/POPS/CONF/PM/3 附录一内的几项决议。这些决议是由筹备会议商定的、根据提交政府间谈判委员会第五届会议讨论但没有充分时间审议的决议而提交给会议的各项决议。(见 UNEP/POPS/INC.5/7 附录四)。

18. 主席将请筹备会议主席向会议正式提出决议草案。在此基础上,会议或愿通过这些决议。

19. 会议还或愿通过一项赞许东道国政府的决议。

20. 会议又或愿注意到会议筹备会议提交的任何建议,将其列入会议报告,并酌情进行修正。

## 项目 6:通过会议最后文件

21. 会议收到载于文件 UNEP/POPS/CONF/4 中的最后文件草案。据此,会议或愿通过该最后文件。预计会议将于 2001 年 5 月 22 日星期二通过最后文件。

## 项目 7:签署最后文件和公约

22. 会议通过的最后文件和公约将于通过后不久开放供签署。

23. 在签署这些文书的仪式之后,愿意发言的代表可立即进行发言。为此,发言者名单将于 2001 年 4 月 23 日在秘书处(环境署化学品处处长)开放报名。在拟订发言者名单时,应按照国家元首、政府首脑、外部部长、内阁部长和其他人的顺序排定先后次序。会议或愿在该届会议开始时根据秘书处保存的发言者名单上的发言者人数规定每一发言的时限。

## 项目 8:会议闭幕

24. 在按照惯例互致谢意之后,主席可宣布会议闭幕。预计会议将于 2001 年 5 月 23 日星期三下午 6 时闭幕。

-----



